

证券代码：002450

证券简称：*ST 康得

公告编号：2020-038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《传票》、《民事起诉状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康得新）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了《关于新增涉诉和资产查封、冻结公告（七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03），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披露了《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利息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，报告中提及的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能按期付息，于近日收到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的（2020）粤 0105 民初 6938 号《传票》、《民事起诉状》；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了《关于新增涉诉和资产查封、冻结公告（六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7），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披露了《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利息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，报告中提及的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能按期付息，于近日收到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的（2020）粤 0105 民初 6939 号《传票》、《民事起诉状》。

一、（2020）粤 0105 民初 6938 号《传票》、《民事起诉状》的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、《传票》的内容

申请人（原告）：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广发基金）

被申请人（被告）：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案由：合同纠纷

传唤事由：开庭审理

应到时间：2020 年 4 月 13 日 14 时 10 分

应到处所：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办公地址：广州市逸景路 333 号

(二)、《民事起诉状》的诉讼请求

1、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“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”（债券简称：17 康得新 MTN001，债券代码：101759003）本金人民币 100,000,000.00 元对应的应付利息人民币 5,500,000.00 元（年利率 5.50%，付息日：2020 年 2 月 15 日（此日为节假日，顺延至 2020 年 2 月 17 日），本次应付利息的计息期间为 2019 年 2 月 16 日至 2020 年 2 月 17 日）；

2、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以第一项诉讼请求的利息金额 5,500,000.00 元为基数，自 2020 年 2 月 18 日起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，按每日 0.21‰计算的违约金（暂计至 2020 年 2 月 21 日为人民币 4,620.00 元）；

3、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支出的保全担保费用人民币 11,009.24 元；

4、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和保全费用。

二、(2020) 粤 0105 民初 6939 号《传票》、《民事起诉状》的内容如下：

(一)、《传票》的内容

申请人（原告）：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被申请人（被告）：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案由：合同纠纷

传唤事由：开庭审理

应到时间：2020 年 4 月 13 日 14 时 10 分

应到处所：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办公地址：广州市逸景路 333 号

(二)、《民事起诉状》的诉讼请求

1、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“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

第一期中期票据”（债券简称：17 康得新 MTN001，债券代码：101759003）本金人民币 160,000,000.00 元对应的应付利息人民币 8,800,000.00 元（年利率 5.50%，付息日：2020 年 2 月 15 日（此日为节假日，顺延至 2020 年 2 月 17 日），本次应付利息的计息期间为 2019 年 2 月 16 日至 2020 年 2 月 17 日）；

2、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以第一项诉讼请求的利息金额 8,800,000.00 元为基数，自 2020 年 2 月 18 日起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，按每日 0.21‰计算的违约金（暂计至 2020 年 2 月 21 日为人民币 7,392.00 元）；

3、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支出的保全担保费用人民币 13,211.09 元；

4、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和保全费用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将积极配合、妥善处理上述诉讼。鉴于目前上述诉讼尚未开庭审理，最终判决结果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2019）粤 0105 民初 6938 号《传票》、《民事起诉状》；

（2019）粤 0105 民初 6939 号《传票》、《民事起诉状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3 月 3 日